

应急管理大学(筹)

关于组织召开“第四届全国应急管理科学与工程学术会议”的通知

(第一轮)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、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的部署,搭建应急管理创新链人才链产业链深度融合的学术平台,在学科建设、人才培养、科技创新助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方面凝聚共识、增进交流、促进合作,正在筹建中的应急管理大学(华北科技学院、防灾科技学院)在习近平总书记“大力培养应急管理人才,加强应急管理学科建设”讲话四周年之际,联合中国矿业大学(北京)、南京工业大学、常州大学、中国消防救援学院,拟于2023年11月25日—26日举办2023年“第四届全国应急管理科学与工程学术会议”,现发布第一轮会议通知。

一、会议主题

本届学术会议以“探索应急管理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新途径,推动应急管理科技创新上水平”为主题。关注新时代应急管理领域学科体系、科技前沿和重大技术需求,研讨交流典型灾害事故发生机理、预防预警、应对处置及恢复等应急管理理论、关键技术、重大装备及工程管理等创新发展,以及人才培养和社会

服务的新进展新成果，为加快推进新时代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提供人才支撑、科技支撑。

二、会议主旨

会议主要围绕安全学科专业体系构建与发展、矿山安全生产与监管、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与风险处置、自然灾害防治及应急响应、防震减灾与建筑安全、应急技术与管理、安全与应急虚拟仿真技术与应用等方向进行广泛研讨和深入交流。

三、会议规模

预期有全国范围内相关高校、科研院所、学会、协会、企事业单位等参加，主会场参会人数约 200 人，7 个分会场参会人数分别约 30 人。

四、主办单位

应急管理大学（筹）（华北科技学院、防灾科技学院）

五、共同主办单位

中国矿业大学（北京）

南京工业大学

常州大学

中国消防救援学院

六、论文征集

会议征集论文截止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6 日；论文电子文档提交到邮箱 ydkjh23@163.com 或 ydkjh23@ncist.edu.cn，论文篇幅控制在 4—6 页，论文格式详见附件。

论文审核组将会根据实际情况，及时向作者提出修改意见。请务必在 2023 年 11 月 10 日前返回终稿。论文择优汇集成册，供参会人员学习交流。高水平论文安排会议交流，并推荐到相关期刊公开发表。

七、会议时间

会议拟定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至 26 日召开。主要日程安排如下：

(一) 11 月 24 日全天报到

(二) 11 月 25 日上午全体会议

8:30—9:30 会议开幕式。邀请应急管理部有关领导、地方政府领导、应急管理大学（筹）领导、教育部高等学校安全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、共同主办单位领导致辞。

9:30—12:00 会议主题报告。邀请院士、高层次专家、主办单位领导及权威学者围绕应急管理相关行业领域做主题报告（每个报告 15—20 约分钟，共 8 个报告）。

(三) 11 月 25 日下午分会场学术报告

14:00—18:00 分会场学术报告。安排应急技术与管理、安全科学与工程、矿山安全、化工安全、防灾减灾救灾、防震减灾与建筑安全、安全与应急虚拟仿真技术与应用 7 个分会场，分别围绕各自服务应急管理主责主业的学科专业、人才培养、科技创新、社会服务、事故灾害典型案例分析、文化建设、前沿科技、

工程技术、发展战略、管理与政策法规标准等做学术报告，开展研讨交流。

(四) 11月26日上午8:30—11:30分组会议

部分分会场继续交流。安全教指委、行指委等开展其他学术研讨、实验室参观；下午会议结束。

八、会议地点

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学院大街应急管理大学(筹)(华北科技学院、防灾科技学院)。

联络人：张凤岩，15931611645；李越强，13832528713。

联系邮箱：ydkjh23@163.com，ydkjh23@ncist.edu.cn。

附件：论文格式模板

